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已由以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2304-440900-04-01-567371）批准立项建设。招标人为茂名滨海新区自来水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勘察设计进行公开招标，诚邀具备相应资格条件的单位参加本项目勘察设计的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茂名滨海新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二期）项目勘察设计

2.2 建设地点：茂名市滨海新区。

2.3 工程概况：项目估算总投资17460.43万元，本项目服务范围包括滨海新区共计109个自然村的污水治理，服务总户数13279户，服务人口共59166人。共新DN200-DN600污水收集管网约117081米，污水收集暗渠929米和压力管网691米，合计118701米，以及一体化提升泵站6个。本项目采用纳入厂处理的自然村48个；新建污水处理设施36套，其中30套采用“水解酸化+人工湿地”工艺，6套采用“水解酸化+生态塘”工艺；新建资源化利用设施43套，其中10套采用“储存池+灌溉”工艺，2套采用“储存池+生态沟+灌溉”工艺，15套采用“水解酸化+储存池+灌溉”工艺，16套采用“水解酸化+储存池+生态沟+灌溉”工艺；修复完善污水处理设施7套。

2.4 招标范围及内容：①工程勘察：初步勘察、初步测量（包括但不限于地形测量、管线普查、排水管及排口的调查与测量）、详细勘察、定测、工程物探及钻探、出具勘察报告并经具备相应资质的第三方审查机构审查合格，配合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工作及工程实施过程中相应的勘察服务、交（竣）工验收服务等。②初步设计及概算文件编制、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图预算等后续服务。

2.5 勘察设计工期：项目总工期60日历天。其中勘察工期20日历天；设计工期40日历天。

2.6 本项目设计类型为：市政工程勘察设计。

2.7 招标控制价：588.18万元，其中，设计费：426.91万元，勘察费：161.27万元。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备（1）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设计乙级资质或以上，或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乙级资质或以上，或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设计乙级资质及以上资质；（2）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乙级（含）或以上资质和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乙级（含）或以上资质；（3）有效的营业执照；

若投标人不同时具备上述第①②③项资质，投标人可以组成联合体投标，组成联合体的须由具备第①项资质的单位作为联合体投标牵头方。联合体双方（包括主办方及联合体成员）不得再单独或与其他单位组成联合体参与本项目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



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若联合体投标的应签订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3.2 项目设计负责人具备给排水专业或环境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副高）或以上职称

3.3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被列为失信惩戒对象或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主体或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不接受其投标。

3.4 广东省外企业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信息并显示正常登记。

3.5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不得多于两个，且牵头人必须是具备第①项设计资质的单位。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于 2023 年 6 月 3 日发出，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投标登记后自行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5、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开标、定标时间和地点：

5.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6月26日14时30分。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参照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招标投标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5.2 递交投标文件备用电子光盘或U盘和纸质投标担保时间：2023年6月26日14时00分至2023年6月26日14时30分；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5.3 开标时间：2023年6月26日14时30分

5.4 开标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7 开标室。

5.5 答辩、定标时间及地点：本项目不设答辩，定标在评标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召开（具体时间及地点由招标人自行公告或告知）。

5.6 定标时间和地点

具体时间、地点由招标人另行告知。

5.7 未中标单位的经济补偿：本项目不设置未中标的投标人的经济补偿，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投标注意事项

6.1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在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规定时间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gzggzy.cn>）进行网上提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将对投标人的问题统一做出澄清和解答，并发布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投标人应自行留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发布的招标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内容。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2 开标时要求投标人的企业法定代表人(联合体投标的指牵头人)或其委派的授权代理人准时参加开标会,且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进场做签到工作,手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授权委托书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出席开标会的,则无需提供)和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原件。

7、发布公告的媒体:本次招标公告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同时发布。

8、联系方式:

招标人:茂名滨海新区自来水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人:石先生

联系电话:0668-5183480

招标代理: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方工、谢工

联系电话:020-87386919、336、508

监督部门:广东茂名滨海新区管理委员会建设交通局

电 话:0668-5331030

2023年6月2日



附件一、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履行_____勘察和设计合同的全部工作内容。现就联合体履约事宜订立协议如下。

1. _____为联合体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递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履行合同的有关条款，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牵头人的所有承诺均认为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5.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承担工程_____；_____承担工程_____；
6. 联合体在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7.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二：

茂名滨海新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二期）项目勘察设计拒绝投标单位名单（部分）

序号	单位	拒绝投标期		备注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说明：1. 在拒绝投标期内，拒绝上述单位参与茂名滨海新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二期）项目勘察设计的投标。

2. 若上述单位及拒绝期限发生变化的，则以最新书面文件为准。

3. 上述单位名单未含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企业。